

证券代码: 600869

股票简称: 远东股份

编号: 临 2025-095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5 人,实际参加监事 5 人(蒋国健、周丽平、顾国栋、丁文斌、徐静)。会议由监事长蒋国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职至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议案止。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取消监事会相关议案之日起,公司监事会予以取消,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自然免除,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治理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1 月 29 日